



## 公正性和保密性声明

本机构已充分理解公正性和保密性在实施管理体系认证活动中的重要性，对在管理体系认证活动中可能存在的利益、责任问题、公正性风险进行了充分识别和分析，并采取了风险管理措施对利益冲突加以管理，为保证本机构认证审核过程的公正性，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本机构特作如下承诺：

- 1、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遵守国家认监委制定的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遵守国家管理体系认证机构有关认可要求。
- 2、 遵守本机构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本机构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 3、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及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
- 4、 围绕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重点服务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得影响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得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 5、 独立地开展认证审核，对审核结论的评定、认证决定不受外来因素影响，不得以“认证证书在国家认监委网站可查”或近似表述进行广告宣传
- 6、 审核人员参与认证审核前须签署《公正性与保密性声明》，承诺遵守各项公正性及保密守则，主动报告本人与工作对象之间存在的或潜在的利害关系，并对公正性相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凡有利益冲突可能的人员均应主动回避。
7. 接受认证利益相关方、社会舆论以及媒体等各方的监督，并将监督信息作为改进工作、规范认证行为的重要依据。